

緒論

以賽亞書四十至六六章屬於書中最矚目的一段，這不只是因為新約所引用的次數比較多，更是因為其中內涵豐富及精彩的神學思想，包括在曠野中開道路、四首僕人之歌，以及公平與公義臨到窮苦人等等。新約中耶穌基督的教導和關於救恩的信息，都是建基於以賽亞書四十至六六章所談到的內容，若我們能多了解這二十七章經文，便能更立體地了解新約的信息，明白當中的神學思想如何在特別的歷史場景中孕育出來。

在一八九二年，杜姆（Bernhard Duhm）的《以賽亞書的翻譯與註釋》（*Das Buch Jesaja übersetzt und erklärt*）出版了，把整本以賽亞書劃分為第一以賽亞（一至卅九章）、第二以賽亞（四十至五十五章），以及第三以賽亞（五六至六六章），並相信這三個部分的以賽亞書是源自三個不同時代及歷史場景的先知所編寫而成。筆者已在上冊詳細解釋了自己的立場，認為雖然以賽亞書在文學的考慮及神學主題的考慮上明顯地分為三個部分，但這三個部分卻不是沒有關連的三部曲，而是有劃一的編輯與神學主題，詳情可參考筆者在上册的緒論部分。至於下冊主要解釋以賽亞書四十至六六章，這涉及第二及第三以賽亞的範圍，筆者會在導論部分解釋兩者的神學及歷史場景。

一 第二以賽亞的導引

1 第二以賽亞的時代

若果我們要正確地解釋先知書，就得了解先知所身處的時代與場景。可是，以賽亞書文本背後的時代與場景比較複雜，主要分為三個，分別是第二以賽亞（賽一至卅九章，Proto-Isaiah）、第二以賽亞（賽四十至五十五章，Deutero-Isaiah）與第三以賽亞（賽五六至六十六章，Trito-Isaiah）。第一以賽亞主要以南國的烏西雅、約坦、亞哈斯與希西家王的時代作背景（賽一1），第二以賽亞則以被擄回歸的年代作背景，第三以賽亞以回歸後所羅巴伯的年代作背景，前後跨越約二百五十年。以賽亞雖然是在被擄前的先知，但他的信息與影響力驚人，他的門徒（第二以賽亞）承接了他的使命，在不同的時代宣講上帝的信息。後人把不同時代的信息輯錄成書，成為以賽亞書一共六十六章的經文。

我們不知道第二以賽亞（賽四十至五十五章）的真正身分是誰，但我們卻能在經文中看見他承接了以賽亞本人的信息與使命，並知道他所身處的時代。第二以賽亞屬於被擄末期及回歸初期的先知。根據眾學者的共識，第二以賽亞所身處的年代大約是在主前五五零年至五三八年之間（Oswalt 1998, 3; Westermann 1969, 3），這是因為書中提到塞魯士（或譯古列、居魯士）的興起（賽四五1-5）。這事發生在巴比倫帝國的末期，大約在主前五五零年的期間，瑪代及波斯已在當今伊朗一帶漸漸成為

重要的勢力，正在威脅當時的巴比倫帝國。主前五三八年，巴比倫的最後一任君王那波尼德（Nabonidus）不再信奉巴比倫城的守護神米羅達（Merodach，希伯來語，即馬杜克〔Marduk〕）而改信月亮神辛（Sin），因而得罪了米羅達的眾祭司，日後這些祭司串通塞魯士，並打開巴比倫城門讓波斯軍隊進入，導致巴比倫帝國在主前五三八年滅亡。塞魯士所建立的波斯帝國採用了巴比倫帝國原有的行政系統（Gerstenberger 2011, 46），不過同時亦採用了懷柔政策，讓不同民族的被擄者可以回歸本土。出土的「塞魯士圓筒」（Cyrus Cylinder），以及斯拉記所記載塞魯士及其他波斯君王的詔書（拉一1、4，六3、12），在某程度上都證明了波斯帝國的宗教自由政策（Albertz 2003: 114-16; Kuhrt 1983; Weinberg 1992, 110-15; Berquist 1995, 24-29）。因此，被擄的以色列民正處於政權改變的年代，受惠於塞魯士的宗教自由政策，他們需要預備好自己，回歸耶路撒冷重建聖殿。

然而，被擄的以色列民並不是我們想像中那麼熱衷要回歸耶路撒冷，他們在巴比倫已住了一段日子，並且享受着不錯的生活，他們可以住在自己建造的房子、栽種田園、娶妻與嫁人（耶廿九5、6）。另外，我們可根據一些出土的泥板，得知猶太人在巴比倫生活安穩。其中一些名為韋德納泥板（Weidner tablet）的出土文物，記載了被擄的約雅斤王與他的眾子及臣僕所得的食物分配量，顯示他們受到很好的待遇（Weidner 1939; Albright 1942）。此外，大部分源自名為阿爾·耶胡度（al-Yahudu，意即「猶大之城」，處於巴比倫城與波爾西帕間〔Babylon-Borsippa〕的區域）的泥板，稱為耶納文集（TAYN corpus），當中收藏了猶太人經商的收據，說明他們在巴比倫能與別人進行自由

買賣與貿易，融入了巴比倫的經濟生活（Pearce 2006, 401-3; Joannès and Lemaire 1999）。這一切都說明被擄的以色列民後代在巴比倫生活安好，並且落地生根，所以他們理應不太願意回歸廢墟一樣的路撒冷。

第二以賽亞身處在被擄的以色列民中，他的任務就是游說他們踏上回歸耶路撒冷的道路（Whybray 1975, 32），呼籲當時正過着安寧生活的猶太人離開繁華的巴比倫，回歸荒廢已久的耶路撒冷。先知吩咐百姓離開他們的安舒區，踏上朝聖之路，步向聖城耶路撒冷，重建聖殿的敬拜。這是因為被擄的刑期已屆滿了：你們的上帝說：你們要安慰，安慰我的百姓。要對耶路撒冷說安慰的話，又向她宣告說，她爭戰的日子已滿了；她的罪孽赦免了；她為自己的一切罪，從耶和華手中加倍受罰。（賽四十一、二）原來，回歸的道路是安慰的道路，這種安慰並非要被擄的百姓享受身處巴比倫的榮華富貴，而是要進入他們真正的身分——朝聖者，藉重建聖殿來與上帝建立關係，並以實踐律法來說明自己是恩約子民的身分。這樣，呼籲猶太人回歸耶路撒冷重建聖殿，就成為了第二以賽亞信息的核心：你們要從巴比倫出來，從迦勒底人中逃脫，以歡呼的聲音傳揚說：耶和華救贖了他的僕人雅各！你們要將這事宣揚到地極。（賽四八、二十）

第二以賽亞擔負起呼籲人回歸的使命，並指出你們這耳聾的，聽吧！你們這眼瞎的，看吧！使你們能看見。（賽四二、十八）回歸的決定不但是一項朝聖之路，更是耳朵能聽見、眼睛能看見及心裏能明白的道路，這承接了昔日以賽亞先知的使命（賽六、九、十）。原來，當初以賽亞窮盡一生要向心蒙脂

油的百姓傳神諭，卻在他死後直到回歸，這些百姓的心眼才能打開。第二以賽亞見證了上帝對以色列民被擄回歸所作的工作，承接了以賽亞先知未完成的夢。

2 第二以賽亞與第一以賽亞的關係

雖然第一以賽亞與第二以賽亞來自不同時代的歷史場景，但兩者之間有密切的關係。眾學者都指出第二以賽亞的神學主題源自第一以賽亞（Brueggemann 1984, 96; Westermann 1969, 7; Whybray 1975, 27; Williamson 1994），叫我們明白兩者之間在神學傳統上是一致及協調的。

其中一個重要的理據來自第二以賽亞對以賽亞書六章傳承的神學信息，很多六章的神學重點也能在第二以賽亞當中找到：

1. 以賽亞看見耶和華坐在高高的寶座上（賽六1）。在原文看來是「高」及「被舉起」的寶座，這兩個字同時出現的地方有第二以賽亞中的第四首僕人之歌（賽五二13），以及第三以賽亞中的描述（賽五七15），全都用來描述耶和華或僕人被高舉的情況。第二及第三以賽亞對上帝的描述，有可能受到六1的影響（Williamson 1994, 38-41）。
2. 以賽亞聽見天使撒拉弗呼喊：聖哉！聖哉！聖哉！萬軍之耶和華（賽六3），這說明耶和華坐着為王的天上領域全屬於神聖的地方。第一以賽亞常以「以色列的聖者」來稱呼耶和華

筆者將會參考以上的分段來編寫本釋經書。

二 第三以賽亞的導引

杜姆所著《以賽亞書的翻譯與註釋》最重要的影響之一，就是他分開了第三以賽亞（賽五六至六六章）出來，並把第三以賽亞置於被擄回歸的初期，亦即是所羅巴伯的年代（約主前五二零年）。筆者會在此說明第三以賽亞的時代、與第一及第二以賽亞的關係、神學主題，以及當中的分段與結構。

1 第三以賽亞的時代

第三以賽亞的時代是以色列民由巴比倫回歸的初期，這是因為第三以賽亞中某些經文似乎假設第二聖殿已經重建或即將要重建（Stromberg 2011a, 42; Whybray 1975, 42）...

我必領他們到我的聖山，使他們在禱告我的殿中喜樂。他們的燔祭和平安祭，在我壇上必蒙悅納，因我的殿必稱為萬民禱告的殿！（賽五六七）

耶和華如此說：天是我的座位，地是我的腳凳。你們要為我造何等的殿宇？哪裏是我安息的地方呢？（賽六六1）

他們必將你們的弟兄從列國中送回，使他們或騎馬，或坐車，坐轎，騎騾子，騎獨峯駝，到我的聖山耶路撒冷，作為供物獻給耶和華，好像以色列人用潔淨的器皿盛供物奉到耶和華的殿中。（賽六六20）

六六1這句話明顯地是向快要興建耶和華聖殿的建築者說的，叫這建築者明白耶和華是天地的主，沒有任何聖殿能足以讓上帝居住。在以色列的歷史當中就只有所羅門及所羅巴伯這兩個建殿者，既然以賽亞生在所羅門之後，所以第三以賽亞於六六1所指的建殿就是所羅巴伯建造的第二聖殿。另外，五六7及六六20都假設聖殿已建立起來並接受供物，當中提及萬國萬民來到聖殿敬拜，以及列國送來供物的景象，這景象雖然在所羅門時代都曾出現，但在被擄前的希西家至西底家年代卻未有類似的記載，只有被擄回歸的第二聖殿才有如此景象（拉七11﹂26；該二7）。

另外，第三以賽亞也有一些經文顯示聖殿曾經被毀及被敵人踐踏的情況：我們的敵人已經踐踏你的聖所。（賽六三18）你的聖邑變為曠野，錫安變為曠野，耶路撒冷成為荒場。我們聖潔華美的殿，

就是我們列祖讚美你的所在被火焚燒；我們所羨慕的美地盡都荒廢。（賽六四 10-11）另外有經文預示要建造古代荒廢已久的地方（賽六一 4），這都指向巴比倫人入侵耶路撒冷時拆毀聖殿的光景（主前五八六年）。此外，這重建的計畫會涉及外邦人的資源與波斯王的服事（賽六十 10 · Blenkinsopp 2000, 42），就更突顯出第二以賽亞處於被擄回歸後的光景（約主前五二零年左右）。

2 第二以賽亞與第一及第二以賽亞的關係

杜姆視第一、第二及第三以賽亞為三個獨立出來的部分，可是之後的學術界卻漸漸凝聚共識，認為雖然第一、第二及第三以賽亞來自三個不同年代及歷史場景，但彼此之間都傳承了相似的神學主題及關注，第三以賽亞的確與第一及第二以賽亞在神學觀念的傳承上有密切關係。

第二以賽亞有不少地方都延續及回應了第二以賽亞的論述，筆者在此總結了一些例子：

1. 第二以賽亞說明外邦萬國的財寶及資源都要歸以色列民來建殿（賽四五 14），而第三以賽亞則指出列國的財寶歸以色列民，外邦人與他們的王都幫助建殿（賽六十三 3-14；Westermann 1969, 30）。

2. 賽五七章中有不少內容讓人聯想起第一及第二以賽亞：耶和華呼籲以色列民要修築修築，預備道路，將絆腳石從我百姓的路中除掉（賽五七 14），這與第二以賽亞中在曠野預備耶和華

的路，在沙漠地修平我們上帝的道（賽四十3），以及除去障礙的關注（賽四十四4）一致。五七15描述耶和華為至高至上及聖者，這與第一以賽亞中對耶和華的形容一致（賽六1、3）。五七18提到耶和華要醫治人，與第一以賽亞中提到免得有百姓得到醫治的主題相反（賽六10；Stromberg 2011a, 49-50; Koole 1997, 24）。我們看見五七章有不少地方跟第一及第二以賽亞的內容連結及對應。

3. 五六10提到的看守者，對應了第二以賽亞提到的守望者（賽五二8）。五六11提到各人偏行己路，與第四首僕人之歌的描述一致（賽五三6；Koole 1997, 24）。

4. 以下兩節經文非常相似：你的公義必在你前面行；耶和華的榮光必作你的後盾。（賽五八8）因為耶和華必在你們前頭行；以色列的上帝必作你們的後盾。（賽五二12）五二章屬於第二以賽亞，提到由巴比倫回歸的人必會經驗耶和華為他們引路及作他們的後盾。五八章屬於第三以賽亞，把五二章這個意象轉化為實踐公平與公義的結果，亦即是實踐公平與公義的禁食可以得到上帝的同在。五二章處於被擄回歸的場景，而五八章則接續指出回歸之後公平與公義的實踐（Koole 1997, 24）。

以上是眾多例子的其中四個，讀者可參閱高尼（Jan L. Koole）的研究，便明白第二以賽亞與第三以賽亞之間的關係密切（Koole 1997, 23-28）。這叫我們明白第三以賽亞並不是一本獨立的書，而是接駁住第一及第二以賽亞的作品。

第三以賽亞也與第一以賽亞有密切的關係，筆者在此總結了一些例子：

1. 第一以賽亞提到以東作為耶和華審判的對象，也同時象徵了被審判的列國（賽卅四章），而第三以賽亞也同樣用以東來象徵其他被審判的對象（賽六三1-6）。
2. 第一以賽亞提到要以大旗召集以色列被趕散在列國的人（賽十一11-12），而第三以賽亞也有相似的描述（賽五六8）。
3. 第一以賽亞以葡萄園之歌來責備以色列民不結出公平與公義的果子，反而結了野葡萄（賽五1-7），而第三以賽亞也採用相似的意象來說明（賽六五8；Blenkinsopp 2003, 35）。以賽亞蒙召的一章（賽六章）有不少神學主題被第三以賽亞採用。正如筆者在上文提到，五七章採用至高至上及聖者來描述耶和華（15節），與六1、3對應。六3提到上帝的榮光，也在第三以賽亞多處重複（賽五八8，五九19，六十一1-2，六六18-19），這有可能說明第三以賽亞終末的圖像完全成就了在六3中撒拉弗所唱頌的內容。六8提到以賽亞接受差遣，與六一1提到耶和華對先知的差遣一致。六10提到耶和華使百姓的心剛硬，對應了六三17所提到的內容：耶和華啊，你為何使我們走差離開你的道，使我們心裏剛硬、不敬畏你呢？最後，六11提到土地的荒涼，都在第三以賽亞多處重複（賽六一4，六二4，六四10；Kooie 1997, 24）。可見第三以賽亞作為回歸後的先知，傳承了以賽亞本人的蒙召經驗與主題信息，他可說是以賽亞先知忠誠的門徒，在不同的時代演繹其神學主題，說明以賽亞的信

息是永活長存的道。

5. 賽卅五章屬於第一以賽亞的內容，當中有不少字句與神學觀念都在第二、第三以賽亞重複出現，例如兩者都有提到黎巴嫩的榮耀（賽卅五2，六十13），耶和華的報仇（賽卅五4，五九18，六六6），瞎子作為心硬的比喻（賽卅五5，五六10，五九10），描述耶和華的贖民（賽卅五9，五一10，六二12，六三4），以及說明永遠的喜樂（賽卅五10，五一11，六二7；Koole 1997, 22）。這些重複之處，都叫我們看見第二以賽亞如何全面地演繹卅五章的內容。

第三以賽亞是生於回歸早期的先知（約主前五二零年），他身處在波斯帝國下的猶大省，針對當時社會中不公不義的現象說出上帝的信息。然而，他並不是在第一及第二以賽亞以外另起爐灶，他所演繹的內容傳承了以賽亞先知一直以來的信息與神學，延續了第一及第二以賽亞的使命，說明以賽亞歷代的眾先知門徒如何運用有關的神學觀點來在不同時代宣講，叫人明白這道是永活的道，並不會受到時間的洗禮而改變。雖然以賽亞本人與第三以賽亞相差約二百年，時代背景及政治關注完全不同，但其神學思想及使命卻代代相傳，所以第三以賽亞（賽五六至六六章）並非完全獨立於以賽亞書其他部分的書卷，而是完美地接駁到之前部分的神諭。因此，以賽亞書可說是一本完整的先知書。

二零二二年三月初版

中文聖經註釋 第十九卷

以賽亞書（下冊）

作者：高銘

總編輯：周聯華

舊約編輯：周健

執行編輯：翁鏗

發行人：翁鏗

出版：基督教文藝出版社有限公司

總辦事處：

香港九龍柯士甸道140-142號14樓

電話：二六六七 八〇三一

傳真：二七三九 六〇三〇

電郵：info@cclc.org.hk 網址：www.cclc.org.hk

發行：

新界沙田火炭黃竹洋街913號仁興中心702室

電話：二六九七 〇二八六

傳真：二六九四 七七六〇

電郵：warehouse@cclc.org.hk

承印者：陽光（彩美）印刷有限公司

▲版權所有▼

Chinese Bible Commentary Vol. 19

ISAIAH (II)

Author : Ko Ming Him

General Editor : Chow Lien Hwa

Old Testament Editor : Chow Wing Kin

Managing Editor : Yung Chuen Hung

Publisher

All Rights Reserved

First Edition : March 2021

CHINESE CHRISTIAN LITERATURE COUNCIL LTD.

14/F, 140-142 Austin Road, Kowloon, Hong Kong

Tel: 2367 8031 Fax: 2739 6030

E-mail: info@cclc.org.hk Website: www.cclc.org.hk

Cat. No. 3319 1.5m200 ISBN 978-962-294-900-3 封面設計：許朝英

©2021 by Chinese Christian
Literature Council Ltd.
All Rights Reserved